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三期）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圆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前 言.....	1
1 验收项目概况.....	2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条例.....	3
2.2 建设项目依据.....	4
3 工程建设情况.....	6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1.1 地理位置.....	6
3.1.2 项目平面布置.....	6
3.2 建设内容.....	6
3.2.1 项目组成.....	6
3.2.2 公用工程.....	8
3.3 产污环节.....	9
4 环境保护设施.....	10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0
4.1.1 废气.....	10
4.1.2 废水.....	10
4.1.3 固体废物.....	10
4.1.4 噪声.....	10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4.3 环保投资估算.....	10
5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2
5.1 环评主要结论.....	12
5.2 环评批复要求.....	14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4
6 验收执行标准.....	18
6.1 噪声排放标准.....	18
6.2 污水排放标准.....	18

7 验收监测内容.....	19
7.1 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19
7.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测依据.....	19
7.3 厂界布点及点位示意图.....	20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8.1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21
8.2 噪声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21
8.3 废水监测分析质量保证.....	21
9 验收监测结果.....	22
10 结论与建议.....	25
10.1 工程基本情况.....	25
10.2 环保执行情况.....	25
10.3 验收监测结论.....	26
10.3.1 废水.....	26
10.3.2 噪声.....	26
10.3.3 固体废物.....	26
10.4 环境风险落实情况.....	26
10.5 建议.....	26

附件

附件 1：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菏泽市环境保护局，菏环审[2010]128 号

附件 2：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菏泽市环境保护局，菏环验 [2014]0102 号

附件 3：检测报告

附件 4：委托书

附件 5：证明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平面布置图

附图 3：环保设施图

附图 4：现场检测图

附图 5：绿化图片

附件 6：验收意见

附件 7：专家签字

前 言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位于菏泽市大学路以北、牡丹路以东。由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筹建。龙田府邸项目一期、二期已经建成并验收合格，本项目为龙田府邸三期项目，工程总投资 17829 万元。项目总建筑面积 50941.38m²，全部用于住宅。

2011 年 12 月，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写完成了《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 07 月 04 日，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做出菏环审 [2012]52 号《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14 年 04 月 23 日，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做出菏环验 [2014]0102 号《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于 2011 年 12 月编制了《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2 年 07 月通过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菏环审 [2012]52 号）。

根据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的要求，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测，我公司人员收集有关技术资料后，同时按照相关要求对本公司的环境管理等方面进行检查，在分析检测结果、汇总检查结果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验收报告。

1 验收项目概况

本次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项目为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具体验收情况见表 1-1。

表 1-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菏泽市牡丹区牡丹路以东、大学路以北			
联系人	察可波	电话	13573008888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18年5月31日	
投入调试时间	---	申请排污许可证时间	---	
环评报告书审批部门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书审批时间	2012年07月04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文号	菏环审[2012]52号	
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	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环评报告书完成时间	2011年12月	
实际总投资	17829万元	环保投资	60万元	
验收工作由来	项目竣工及调试成功申请验收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18年08月	
验收范围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情况、环境保护设施、污染物排放情况、其他环保设施等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18年08月24日至08月25日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 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 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11.07 修订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9.1）
-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01.12.7）
-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00.12.1）
-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04.1.1）
-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2.17）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 修订）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
-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环办〔2003〕26 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
-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 号）
-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实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号）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号）
 - 《关于预防重大环境事件的意见》（鲁环发〔2007〕80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具体操作程序〉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具体操作程序〉的通知》（鲁环发〔2007〕147号）
 - 《关于构建全省环境安全防控体系的实施意见》（鲁环发〔2009〕80号）
 -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的通知》（鲁环函〔2011〕417号）
 - 《山东省环保厅关于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变更有关事项的通知》（鲁环评函〔2012〕27号）
 -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转发<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的通知》（鲁环函〔2012〕509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评函〔2012〕138号）
 - 《山东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发〔2013〕4号）
 - 《山东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
 - 关于公开征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及其附件（环办环评函〔2017〕1529号，2017年9月29日）

2.2 建设项目依据

-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
- 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1.12）
 -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菏环审[2012]52号>（2012.07）
 -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菏环验[2014]0102号>（2014.04）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牡丹路以东、大学路以北。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3.1.2 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总建筑面积 50941.38m²，全部用于住宅。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组成

3.2.1.1 项目组成

- (1) 项目名称：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
- (2) 建设性质：新建。
- (3) 建设地点：菏泽市牡丹区牡丹路以东、大学路以北。
- (4) 建设内容：龙田府邸项目一期、二期已经建成并通过验收，本项目为龙田府邸三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8#、19#两栋楼。项目总建筑面积 50941.38m²，全部做为居民住宅。
- (5) 建设投资：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7829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

项目组成及变更情况汇总见表 3-1。

表 3-1 项目组成及变更情况汇总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住宅	10 栋 33 层高层住宅，1 栋 31 层高层住宅，5 栋 18 层高层住宅和 1 栋 12 层公寓，住宅总建筑面积 302405m ² ，容纳 2797 户。	龙田府邸项目一期、二期已经建成并验收合格，本项目为龙田府邸三期项目，住宅总建筑面积 50941.38m ² ，其中 18#一座（33 层）、19#一座（33 层）
	沿街商业及办公楼	沿街商业及办公楼主要分布在大学路上，商业为 2	本期项目无沿街商业和办公楼

		层底商建筑，办公楼为 1 栋 5 层和 1 栋 14 层建筑，总建筑面积为 25541m ²	
	配套公建	包括幼儿园、公所、社区服务中心垃圾中转站等建筑，总建筑面积 12703m ²	本期项目无公建设施
	地下建筑	建筑面积 82226m ² ，地下车位 3312 个	本期项目不验收地下建筑
环保工程	化粪池及中水回用管网	化粪池分别设置于居民楼临近绿化带地下，中水回用管网布设于小区绿化带、景观带以及沿街商业、幼儿园等公建设施附近	同环评
	中水回用	拟在小区内建一套地下中水回用处理系统	中水处理站暂未建设
	垃圾中转站	设置于小区东北角	垃圾中转站暂未建设
	垃圾收集点、垃圾箱	小区内散布垃圾收集点、垃圾箱若干	同环评
依托工程	污水处理系统	市政污水管网及菏泽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同环评
	垃圾处理	环卫部门，垃圾填埋场	同环评
	给排水系统	城市污水管网系统、城市给水管网系统	同环评

3.2.1.2 小区住宅户型

表 3-2 小区住宅户型一览表

楼号	套型面积 (m ²)	套数
18#	100.18	2
	99.69	64
	145.22	2
	144.73	64
	142.41	2
	141.92	64
19#	99.94	2
	99.45	64
	144.87	2
	144.38	64
	142.07	2
	141.58	64

3.2.2 公用工程

3.2.2.1 给排水

(1) 给水

本项目的饮用水和冲厕用水分别设置给水管道，根据本工程的用水功能，生活给水采用分区供水系统。地下层、一层~四层为下区，利用市政水压直接供水；五层及五层以上住宅用水为加压供水区，采用变频加压自动供水方式，其系统组成为：地下生活贮水池→恒压变量全自动给水设备→上区各用水点，管道系统为下行上给式，运行由泵出水管流量和水池高低位自动控制。

(2) 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经管道收集后进入消防水池用于小区日常景观绿化，多余部分送入附近雨水市政管网。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排污管道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菏泽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3-1。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3.2.2.2 供电

小区采用两路 10KV 电源供电（来自不同的区域级变电站）。

3.2.2.3 供热

小区冬季采暖采用集中供热。

3.3 产污环节

表 3-3 本项目主要污染产生环节一览表

类别	产生环节	主要成分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SS、氨氮、pH 等
废气	厨房油烟	油烟
固废	生活垃圾	食物残渣、废纸屑、塑料等
	化粪池污泥	污泥
噪声	发电机房、加压供水泵房、水泵、进出车辆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厨房油烟，厨房油烟由独立的专门排烟管道引至各自楼顶排放。

4.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居民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城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洙水河；项目污水管道、污水池等采取严格的防渗处理。

4.1.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运走妥善处理。化粪池污泥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由专用运输车辆外运堆肥处理，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固废对小区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4.1.4 噪声

本项目居民区内基本无噪声发生源，产生的噪声来源于发电机房、加压供水泵房、水泵、进出车辆。对于设备噪声，从治理噪声源入手，选购的设备噪声值不超过设计标准值；配电设施配套隔声壳，内衬吸声材料降低噪声，发电机采取隔声罩等措施以降低噪声，安装减震装置；加压泵站安装在地下，并设置单独设备间隔声；进出小区车辆禁止鸣笛，设置禁止鸣笛指示牌；加强小区人员、车辆的出入管理，倡导停放在小区内的车辆关闭自动报警装置。项目主要噪声源经采取隔音、消声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对居民区影响较小，对周围环境也基本没有影响。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和《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目前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4.3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7829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主要环保设施具体投资见表 4-1。

表 4-1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设施（化粪池、 废水收集与排放管线等）	30	减缓废水对环境 的影响
废气治理	烟道	20	减缓废气对环境 的影响
噪声治理	减震、隔声等	10	减缓噪声对环境 的影响
合计		60	

5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环评主要结论（摘要）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路以东，大学路以北。由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筹建。工程总投资 52143 万元，总占地面积 117461.24m²，总建筑面积 422875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302405m²，可容纳 2797 户，商业、办公及配套公建建筑面积 38244m²，地下建筑面积 82226m²，容积率 2.9，建筑密度 16%，绿地率 45%。

小区配套建设会所、幼儿园、沿街商铺、垃圾中转站、中水处理站等公建设施，小区集生态人居、商贸、休闲购物等为一体，功能齐全、管理智能化；小区建成后将成为菏泽市牡丹区新城地标性建筑。

2、符合产业政策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选址合理

本项目地块为菏泽市城北组团新居住片区，项目建设区域内及外围 2km 范围内无工业或大的民用污染源，也无珍稀动植物、宝贵文物等，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的核心区等环境敏感地区，项目用地规划为居住商业用地；大气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符合功能区划的标准。项目自身的污染特征比较单一，容易控制，对外环境影响很小。因此，龙田府邸建设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4、污染物达标排放

（1）废气达标

该项目共有居民 2797 户，按每户设置两个炉灶共约 5594 个，以每个炉头每天使用 3 小时，全年 365 天，一个炉灶使用中产生油烟量 1000m³/时·炉头计，则该建设项目产生的油烟量为 1678.2 万 m³/d，计 61.25×10⁸m³/a。类比同类相关统计资料，目前居民人均日食用油用量约为 30g/人·d，烹饪挥发损失量约为 4%，本项目居住小区居民均安装油烟净化器，油烟净化率 60%，则本工程项目入住期油烟排放量约为 1.57t/a，由此计算出小区油烟排放浓度为

0.26mg/m³，因此厨房油烟经家庭式抽油烟机收集后，通过公共烟井引上楼顶天面直接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资源化利用

项目污水产生量总计约为 1146m³/d，经化粪池处理后的污水部分绿化期 455m³/d、非绿化期 370m³/d 引入小区内自建中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于小区景观绿化、公建及商建用水等。项目实际外排污水量约绿化期为 691m³/d、非绿化期为 776m³/d，主要污染物为 COD、SS、动植物油等，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320mg/L、200mg/L、40.0mg/L，水质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 标准，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菏泽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洙水河。

拟建项目建成后绿化面积增由不到 25%至 45%，污水管道、污水池等采取严格的防渗处理，同时广场及步行道路用高渗透性砖或嵌草铺装，使雨水能迅速下渗，有利于地下水的补给。因此，项目建成后对区域地下水的影响以有利影响为主。

(3) 噪声达标

拟建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发电机房、加压供水泵房、中水处理风机、水泵、停车场引风机及进出小区的车辆等。加压泵房、中水处理站等噪声源设在地下，单独设置设备间，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必要措施后，对附近居民、旅游区等外环境敏感度及小区内部各单元影响很小；车辆以及社会生活噪声等采取必要措施后，基本上不改变现有噪声质量现状。

外界环境对本项目的影晌主要来自牡丹路、大学路的交通噪声，小区临街道路，都设计有绿化带，可以通过栽种树木缓解保护小区受交通噪声的影响，另外，在房间的设计上，临街窗可设中空玻璃，使室内降噪 15 分贝左右，同时在满足房间通风、采光的同时将对声环境相对不敏感的辅助房（如厨房、卫生间等）靠街面。

综上所述，通过整体的规划与布局，选用隔声好的建筑材料、绿化隔离带等综合措施，区域声环境可满足居住环境的要求。

(4) 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

本项目入住期生活及商业区垃圾产生量共计 4007.7t/a，商业区设有垃圾桶，居民用袋装将生活垃圾分类存放，然后由环卫分类收集，能资源化的垃圾送物资回收站回收利用，不能资源化的送垃圾转运站，再由环卫部清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最终实现固体废物的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化粪池年产生污泥 511 吨，由市政环卫部门专用运输车辆定期进行清运，外运后主要用作堆肥处理，施用于农田追肥，综合利用。总之，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5、综合结论

拟建项目的建设将不可避免的对周围环境空气、噪声、水、生态等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通过采取完善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对项目的建设管理，其影响程度可以降到最低，甚至消除。同时，项目的建设对促进当地社会经济和旅游事业的发展方面有积极作用。只要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切实做好“三同时”工作，落实评级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以将项目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龙田府邸的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5.2 环评批复要求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详见附件 2。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5-1 环评、批复及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说明
1、落实施工期的各项环保措施。施工场地按施工次序依次开挖，并及时回填，剩余的少量土方按城管部门规定统一处理。桩基施工前挖好沉砂池，妥善处理施工的泥浆、弃渣，泥浆进入沉砂池进行沉淀后循环使用；施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施工现场设置一座沉淀池，对各类施工废水收集沉淀后，作为冲洗及	----	

<p>场地降尘喷洒用水，不得外排进入地表水体；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做好扬尘防治工作，施工现场周围设置围墙，并采用密目网进行全封闭施工，建筑工地出入口及其他场地设专人清扫并定期洒水，保持建设场地清洁，建筑材料应划分堆放区，有序堆放，必要时加盖棚布，对运输车辆采取加盖棚布、定期冲洗等措施，以减少无组织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确保施工场地边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要求。施工期应做好对周围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调查工作，防止出现生态破坏或扰民事件。施工期结束后，要及时修复被破坏的生态环境。</p>		
<p>2、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合理设计、建设项目区排水系统。项目区要按照节水有关要求自建中水处理设施，合理设计中水处理设施位置及规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部分进入中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中相关标准回用于项目区绿化、冲厕等。其余部分进入污水管网排入菏泽市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尽可能增加回用水量，降低新鲜水耗。化粪池、污水管网、污</p>	<p>经核实，本项目建设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合理设计、建设项目区排水系统。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居民生活污水。因小区总体规划，中水处理站暂未建设，小区内各类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排入菏泽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水池等要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		
3、该项目不上燃煤锅炉，供暖方式采取市政集中供暖。商业及居民区要全部采用清洁能源。加强地下停车场的强制通风，汽车尾气集中收集后排放。合理布置项目区，将垃圾中转站、中水处理等扰民设施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点位置，并做好垃圾中转站、中水处理设施的恶臭气体防治工作，避免恶臭气体扰民。	该项目未上燃煤锅炉，供暖方式采取市政集中供暖，每户安装壁挂太阳能热水器，接通天然气，做到了采用清洁能源。居民生活燃气烟气及油烟能够通过烟道引至楼顶对空排放。在小区内均匀布置垃圾收集点，因小区总体规划建设，垃圾中转站暂未建设，小区内垃圾暂由物业公司专人负责定期外运，有效地避免了产生恶臭气体，并定期做好日常消毒处理。	
4、合理布置项目区，对主要噪声源泵房、换热站及商业区等采取有效的隔声减震措施，防止对项目内及其周围人居生活造成影响。采取噪声防治措施，防止外来噪声对本项目居民造成影响。确保居民住宅处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合理布置项目区，将主要的噪声源泵房、换热站等全部安装在地下，并设置单独设备间隔声；加强小区人员、车辆的出入管理，进出小区车辆禁止鸣笛；设置绿化隔离带，防止外来噪声对本项目居民造成影响。项目主要噪声源经采取隔音、消声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对居民区影响较小，对周围环境也基本没有影响。	已落实
5、该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其它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置；电子垃圾和危险废物应单独收集，并送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	经核实，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运走妥善处理。化粪池污泥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由专用运输车辆外运堆肥处理，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固废对小区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p>6、合理布局商业区，严格界定商业区经营范围，不得设置扰民项目或有环境风险性项目。项目区各单位的布设应充分考虑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影响及周围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并有利于本项目区的通风采光及生态环境的改善。</p>	<p>三期工程无商业区</p>	
--	-----------------	--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噪声排放标准

噪声排放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6-1。

表 6-1 噪声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6.2 污水排放标准

污水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标准限值见表 6-2。

表 6-2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

检测项目	标准限值
pH	6.5-9.5
CODcr	300mg/L
NH ₃ -N	25mg/L
SS	250mg/L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表 7-1：检测信息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18 年 08 月 24 日--25 日	污水总排放口	pH、COD _{cr} 、氨氮、 SS	检测 2 天， 4 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连续 2 天， 昼、夜间各 1 次

7.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测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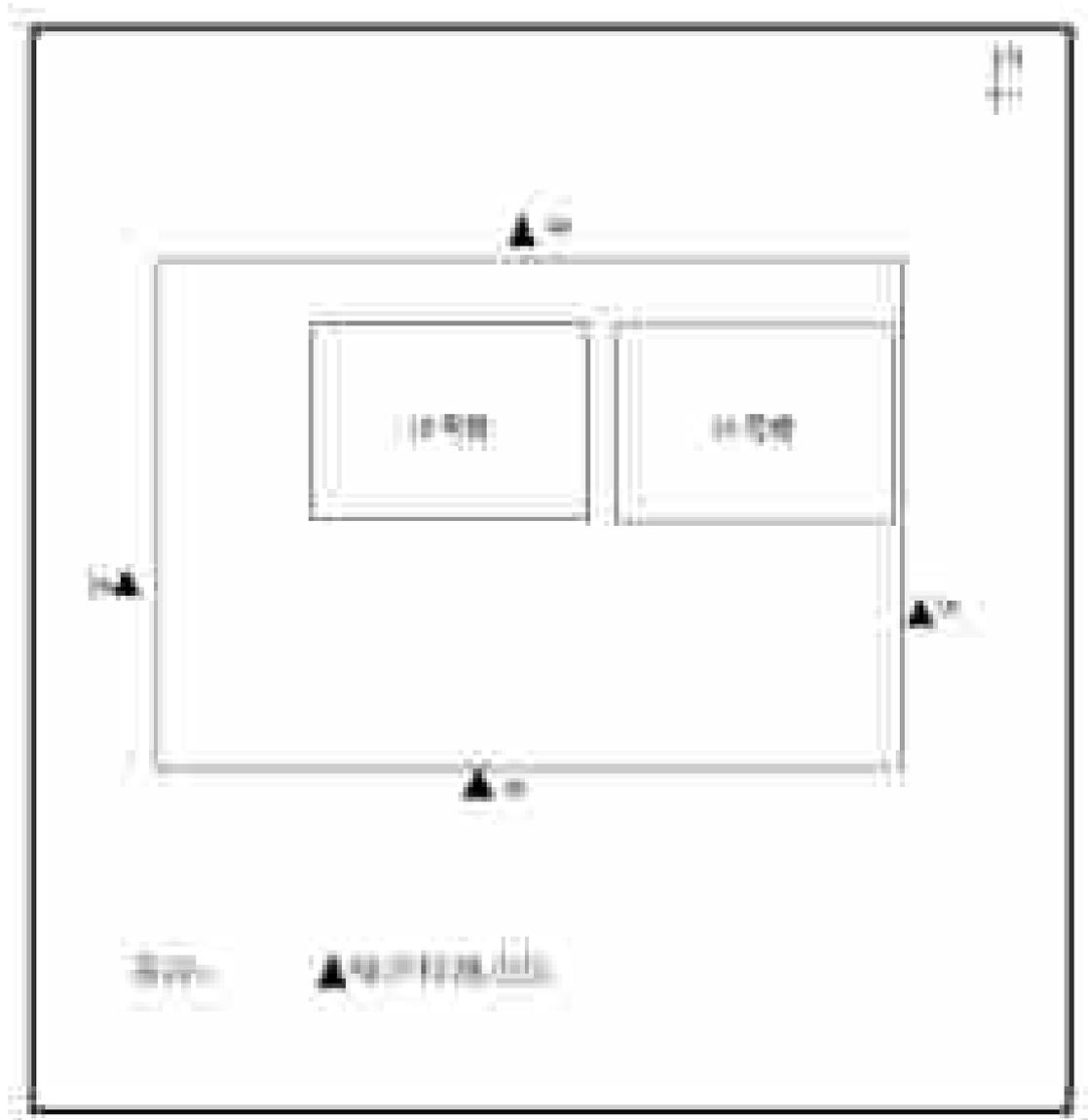
采样方法执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仪器详见表 2。

表 7-2：检测分析方法、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检测仪器型号、名称	仪器编号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PHS-3C 型酸度计	YH(J)-02-009
COD _{cr}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	/
NH ₃ -N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V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YH(J)-02-006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	YH(J)-07-059
噪声	仪器法	GB 12348-2008	/	5668 型噪声分析仪	YH(J)-05-126

7.3 厂界布点及点位示意图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检测过程中各检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检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复核、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

8.2 噪声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边界噪声检测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在检测前后进行校准，声级计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相差不大于 0.5dB。

8.3 废水监测分析质量保证

监测项目均按照污水采样方法执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和《监测质量保证手册》中的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分析方法均依据国家标准方法。

9 验收监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表 9-1。

表 9-1：污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频次	CODcr (mg/L)	NH ₃ -N (mg/L)	pH (无量纲)	SS (mg/L)
2018.08.24	1#污水采样出口	1	234	2.41	7.47	28
		2	256	2.33	7.52	30
		3	244	2.59	7.30	31
		4	251	2.47	7.44	24
		均值	246	2.45	7.43	28
2018.08.25	1#污水采样出口	1	237	2.60	7.57	29
		2	251	2.58	7.53	33
		3	256	2.67	7.61	28
		4	249	2.59	7.30	24
		均值	248	2.61	7.50	29
样品状态：略浑浊，淡黄色		限值	300	25	6.5-9.5	250

表 9-2：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_{eq} [dB(A)]	夜间噪声值 L_{eq} [dB(A)]
2018.08.24	1#东界检测点	53.9	43.4
	2#南界检测点	54.4	44.8
	3#西界检测点	52.7	45.7
	4#北界检测点	58.0	42.9
2018.08.25	1#东界检测点	54.3	44.4
	2#南界检测点	56.4	43.3
	3#西界检测点	57.1	42.6
	4#北界检测点	58.3	41.4
限值		60	50

附表

表 9-2: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天气状况	风速 (m/s)	风向	昼/夜间
2018.08.24	晴	2.2	E	昼间
		2.0	E	夜间
2018.08.25	多云	1.3	NE	昼间
		1.1	NE	夜间

10 结论与建议

10.1 工程基本情况

1、 总体工程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牡丹路以东，大学路以北，总投资 102863.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5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117461.24m²，总建筑面积 426537.6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302040m²，建设 10 栋 33 层高层，1 栋 30 层高层，5 栋 18 层高层和 1 栋 12 层公寓；商业及配套公建 38597.6m²，主要为沿大学路 2 层商业建筑，1 栋 5 层和 1 栋 14 层办公楼，幼儿园、会所、社区服务中心，垃圾中转站等配套公建；地下建筑 85900m²，主要为地下车位。目前一期工程已建成并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通过验收，项目一期占地面积 58666m²，总建筑面积 141621m²，建设 2 栋 33 层高层，1 栋 30 层高层，5 栋 18 层高层和 1 栋 12 层公寓；商业及配套公建 38597.6m²，主要为沿大学路 2 层商业建筑，1 栋 5 层和 1 栋 14 层办公楼，会所、社区服务中心等配套公建。二期工程已建成并通过验收，项目二期总建筑面积 95868.33m²，包括 12#、13#、14#、15#楼 4 栋 33 层高层。

2、本次验收项目（三期）

本次验收项目为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三期工程，主要包括 18#楼 33 层高层，19#楼 33 层高层，总建筑面积 50941.38m²。

10.2 环保执行情况

2011 年 12 月，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 7 月 4 日，菏泽市环境保护局以菏环审[2012]52 号《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一期工程以菏环验[2014]0102 号《关于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对该项目一期工程进行了批复。

10.3 验收监测结论

10.3.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居民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城市污水管网进入菏泽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2018年08月24日、25日监测期间COD_{Cr}最大值为256mg/L，NH₃-N最大值为2.67mg/L，SS最大值为33mg/L，pH最大值为7.61，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COD_{Cr}<300mg/L，NH₃-N<25mg/L，SS<250mg/L，pH=6.5-9.5）标准限值要求。

10.3.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三期工程2018年08月24日、25日昼间噪声测定值分别在52.7dB(A)~58.0dB(A)、54.3dB(A)~58.3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60dB(A)；夜间噪声测定值分别在42.9dB(A)~45.7dB(A)、41.4dB(A)~44.4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50dB(A)。因此，验收监测期间，昼夜噪声测定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10.3.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运走妥善处理。化粪池污泥由市政环卫部门专用运输车辆定期进行清运，外运后主要用作堆肥处理，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固废对小区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10.4 环境风险落实情况

公司基本上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发生污染事故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可有效降低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0.5 建议

- 1、加强环境管理力度，确保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完善污染物监测制度，并将监测结果定期向环保主管部门报告，一旦发现监测数据异常，做好相应处置工作。
- 3、加强厂区及周边绿化，减轻噪声及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完善环保机构设置及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对厂区各环保设施进行检查，避免环境事故的发生。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 目 名 称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三期）				建 设 地 点	菏泽市牡丹区牡丹路以东、大学路以北						
	行 业 类 别	K7210 房地产开发经营				建 设 性 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 计 生 产 能 力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实 际 生 产 能 力			投入试运行日期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829				环 保 投 资 总 概 算（万元）	60		所占比例（%）		0.3		
	环 评 审 批 部 门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				批 准 文 号	菏环审[2012]52号		批 准 时 间		2012年07月04日		
	初 步 设 计 审 批 部 门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 保 验 收 审 批 部 门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 保 设 施 设 计 单 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17829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0		所占比例（%）		0.3		
	废水治理（万元）	30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			
建 设 单 位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274000		联系电话				环评单位	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	---	---	4.44	---	4.44	---	---	---	---	---	---
	化 学 需 氧 量	---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
	石 油 类	---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
	二 氧 化 硫	---	---	---	---	---	---	---	---	---	---	---	---
	烟 尘	---	---	---	---	---	---	---	---	---	---	---	---
	工 业 粉 尘	---	---	---	---	---	---	---	---	---	---	---	---
	氮 氧 化 物	---	---	---	---	---	---	---	---	---	---	---	---
	工 业 固 体 废 物	---	---	---	0.0370	0.0370	0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粉 尘	---	---	---	---	---	---	---	---	---	---	---
有 组 织 非 甲 烷 总 烃		---	---	---	---	---	---	---	---	---	---	---	---
无 组 织 非 甲 烷 总 烃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收悉。经审查，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的要求，准予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龙田镇龙田村，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000 平方米。其中：住宅 10000 平方米，商业 20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0000 套住宅、2000 套商业用房的生产能力。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0000 套住宅、2000 套商业用房的生产能力。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0000 套住宅、2000 套商业用房的生产能力。

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并安装截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般直接进入市政污水处理系统。化粪池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33-2003)中相关要求即可用于灌溉绿化、冲厕等。其余部分进入城市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并可按照加回用水费，降低回用水价。有条件的，可水费内，污水处理等要采取严格的保障措施。

(三) 鼓励建设工业废水处理，鼓励正式工业废水集中处理。鼓励企业建设废水处理设施，鼓励企业废水集中处理。

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严格控制地下水污染，严格控制地下水污染。

加强水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水污染，严格控制水污染。加强水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水污染。加强水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水污染。

(四) 合理设置项目，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降噪措施。合理设置项目，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降噪措施。合理设置项目，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降噪措施。

(五)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和其它一般固体废物应交由环卫主管部门统一进行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和其它一般固体废物应交由环卫主管部门统一进行处理。

(六) 合理设置项目，严格控制项目运营期间，严格控制项目运营期间。合理设置项目，严格控制项目运营期间。

效，并有利于本城日区的减污及生态生态环境建设。

三、请贵局将环评报告批复意见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以便建设单位及时了解环评审批情况。

四、请贵局在环评报告批复意见中，明确环评审批意见。

五、环评报告批复后，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批复意见，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及时向贵局报告落实情况，以便贵局及时跟踪检查。

六、请贵局将环评报告批复意见，作为环评审批的依据，并作为环评审批的依据。环评报告批复后，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批复意见，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及时向贵局报告落实情况，以便贵局及时跟踪检查。



主 题：环评、环境评价、环评报告、环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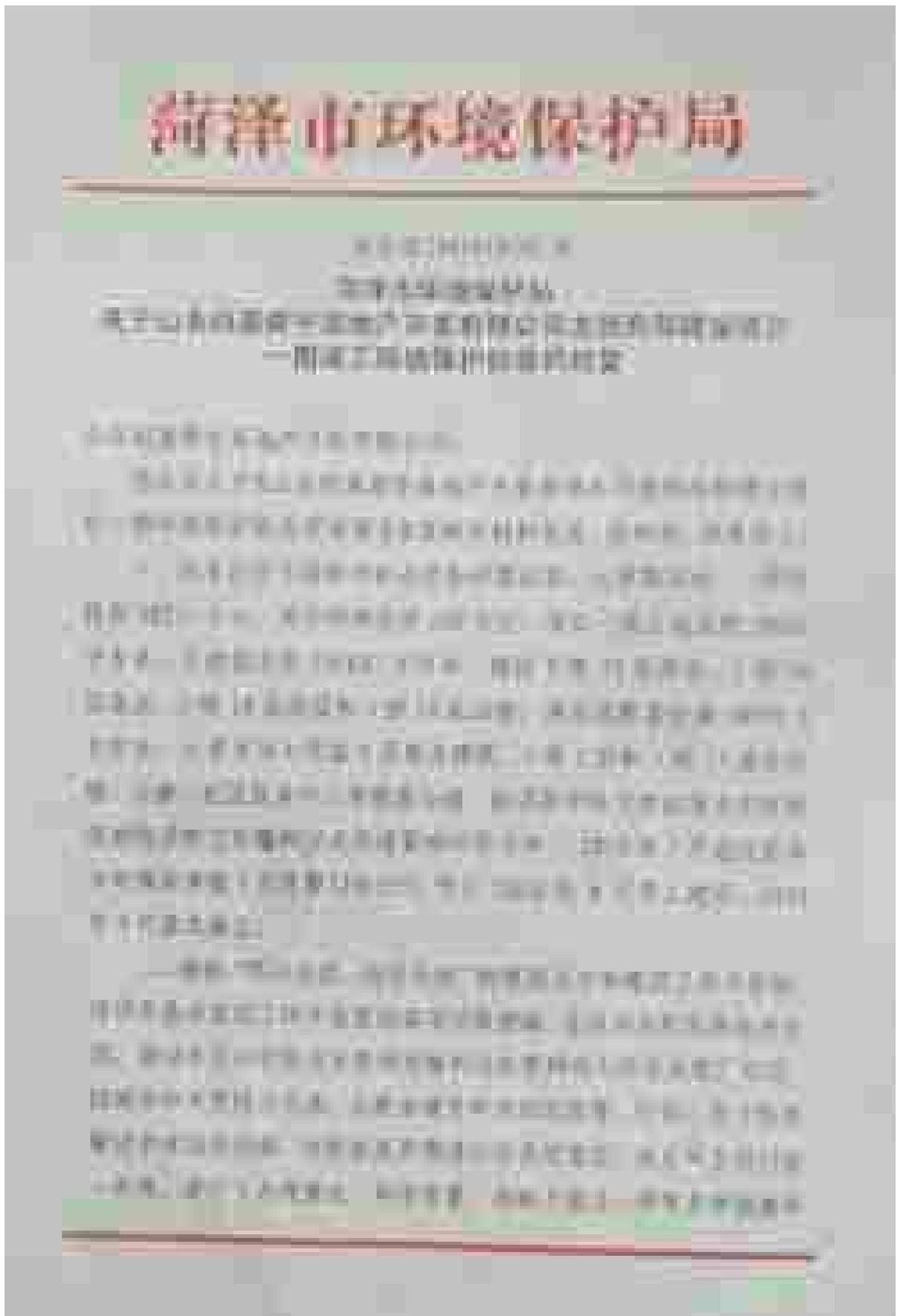
抄送：山西省环境保护厅。

抄送：太原市环境保护局、太原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太原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太原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3年2月15日印

附件 2：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一、注意的事项

1. 本通知事项属强制性规定，凡属本通知事项范围内的事项，均应按本通知事项执行。

2. 本通知事项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如有违反本通知事项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处罚。

3. 本通知事项解释权归本局所有，如有任何疑问，请向本局咨询。

二、附则

1. 本通知事项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如有违反本通知事项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处罚。

2. 本通知事项解释权归本局所有，如有任何疑问，请向本局咨询。

3. 本通知事项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如有违反本通知事项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予以处罚。



中国 2023

附件 3：检测报告



檢測報告說明

1. 關於此法則所規定之標準與程序，**IEA** 謹此說明。
2. 報告內容應嚴守秘密，其內容，應與委託方一致。
3. 報告僅供參考用途，不得複製。
4. 當委託方對本報告內容有異議，應于收到本報告之日起兩個星期內，向本局提出異議，逾期不予受理。逾期後，則視同接受。不得再行申訴。
5. 本局或其委託之專業機構，應以客觀、公正、誠實之態度，提供專業服務。
6. 本局或其委託之專業機構，應以客觀、公正、誠實之態度，提供專業服務。
7. 本局或其委託之專業機構，應以客觀、公正、誠實之態度，提供專業服務。
8. 本局或其委託之專業機構，應以客觀、公正、誠實之態度，提供專業服務。

備註：以上報告內容僅供參考，不得作為任何法律責任之依據。

備註：IEA

備註：(IEA) (IEA) (IEA)

備註：(IEA) (IEA) (IEA)

4. 評語

廣東省地產經紀業協會為配合省地產經紀業協會的業務，由廣東省地產經紀業協會於 2008 年 08 月 26 日至 09 月 25 日所進行的地產經紀業三三制行業自律評語工作，根據評語結果，評語如下：

2. 地產經紀

2.1 廣州分會、佛山分會

表 1. 廣州分會、佛山分會

項目名稱	項目內容	備註	評語
廣州分會 佛山分會	地產經紀	100% 合格	100% 合格
	地產經紀	100% 合格	100% 合格

2.2 梧州分會、江門分會

梧州分會及江門分會均未有提供資料，因此未能進行評語工作。

2.3 珠海分會、汕頭分會

表 2. 珠海分會、汕頭分會

項目名稱	項目內容	備註	評語	備註	評語
珠海分會	地產經紀	100% 合格	100%	100% 合格	100% 合格
	地產經紀	100% 合格	100%	100% 合格	100% 合格
汕頭分會	地產經紀	100% 合格	100%	100% 合格	100% 合格
	地產經紀	100% 合格	100%	100% 合格	100% 合格

Table 1: Financial Summary - 2023

Category	Item	2023 Actual	2023 Budget
Revenue	Revenue from Sales	100	100
	Revenue from Services	50	50
	Revenue from Licenses	20	20
	Revenue from Other	30	30
Expenses	Operating Expenses	80	80
	Marketing Expenses	10	10
	Administrative Expenses	10	10
	Research & Development	10	10
Total		100	100

Table 2

Table 2: Financial Summary - 2024

Category	Item	2024 Actual	2024 Budget	Variance
Revenue	Revenue from Sales	110	100	10
	Revenue from Services	60	50	10
Expenses	Operating Expenses	90	80	10
	Marketing Expenses	15	10	5

Revenue from Sales

Revenue from Services

Operating Expenses

Marketing Expenses

Revenue from Licenses

Research & Development



2023-2024

图 10-1-1 某工程平面图

图 10-1-2 某工程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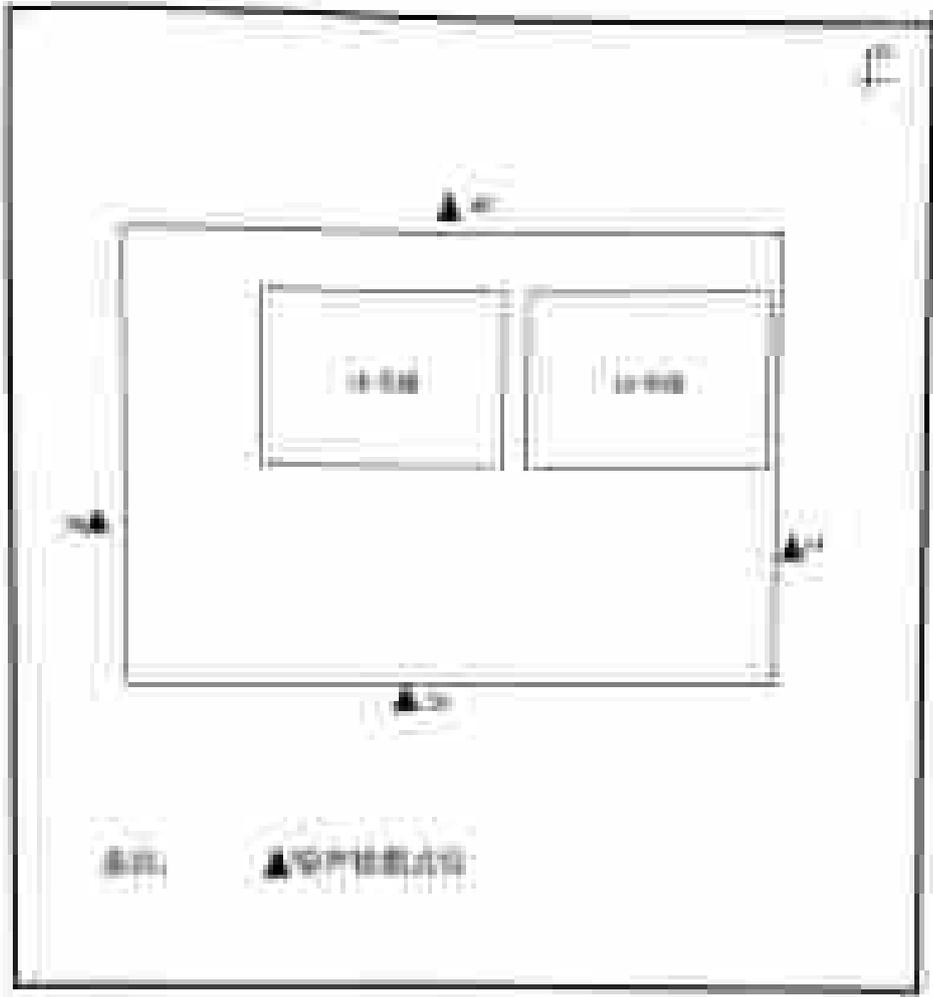


图 10-1-3 某工程平面图

图 10-1-4 某工程平面图

附件 4：委托书





附件 5：无上访证明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环保设施图



附图 4：现场检测图片



附图 5：绿化图片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三期）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一日，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牡丹区组织召开了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三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单位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位于菏泽市大学路以北、牡丹路以东。由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筹建。龙田府邸项目一期、二期已经建成并验收合格，本项目为龙田府邸三期项目，工程总投资 17829 万元。项目总建筑面积 50941.38m²，全部用于住宅。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1 年 12 月，菏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写完成了《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 07 月 04 日，菏泽市环境保护

局做出荷环审 [2012]52 号《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2014 年 04 月 23 日，菏泽市环境保护局做出荷环验 [2014]0102 号《关于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782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建设项目（三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龙田府邸项目一期、二期已经建成并验收合格，本项目为龙田府邸三期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无变更，因此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经管道收集后进入消防水池用于小区日常景观绿化，多余部分送入附近雨水市政管网。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排污管道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菏泽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厨房油烟，厨房油烟由独立的专门排烟管道引至各自楼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居民区内基本无噪声发生源，产生的噪声来源于发电机房、加压供水泵房、水泵、进出车辆。对于设备噪声，从治理噪声源入手，选购的设备噪声值不超过设计标准值；配电设施配套隔声壳，内衬吸声材料降低噪声，发电机采取隔声罩等措施以降低噪声，安装减震装置；加压泵站安装在地下，并设置单独设备间隔声；进出小区车辆禁止鸣笛，设置禁止鸣笛指示牌；加强小区人员、车辆的出入管理，倡导停放在小区内的车辆关闭自动报警装置。项目主要噪声源经采取隔音、消声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对居民区影响较小，对周围环境也基本没有影响。

（四）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运走妥善处理。化粪池污泥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由专用运输车辆外运堆肥处理，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固废对小区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五）该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居民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城市污水管网进入菏泽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2018年08月24日、25日监测期间COD_{Cr}最大值为256mg/L，NH₃-N最大值为2.67mg/L，SS最大值为33mg/L，pH最大值为7.61，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

标准》（GB31962-2015）（COD_{Cr}<300mg/L, NH₃-N<25mg/L, SS<250mg/L, pH=6.5-9.5）标准限值要求。

2、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田府邸三期工程2018年08月24日、25日昼间噪声测定值分别在52.7dB(A)~58.0dB(A)、54.3dB(A)~58.3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60dB(A)；夜间噪声测定值分别在42.9dB(A)~45.7dB(A)、41.4dB(A)~44.4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50dB(A)。因此，验收监测期间，昼夜噪声测定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运走妥善处理。化粪池污泥由市政环卫部门专用运输车辆定期进行清运，外运后主要用作堆肥处理，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固废对小区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要求建设了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经对废水监测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得到了有效处置，对环境安全。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检测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各项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山东恒基舜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1. 本行辦理各項業務之收費標準及手續費如下：(本行收費標準)

(本行收費標準)

項目	種類	說明	收費標準	備註
基本存款	開戶費	本行辦理各項存款開戶手續費	每戶收費	免收
	存款	儲蓄存款(零存整付)	每戶收費	免收
	存款	定期存款	每戶收費	免收
匯兌業務	匯費	本行辦理各項匯兌手續費	按匯款金額	免收
	電匯	本行辦理各項電匯手續費	按匯款金額	免收
貸款業務	手續費	本行辦理各項貸款手續費	按貸款金額	免收